

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8/221
12 March 199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8年3月11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谨随函附上根据班吉协定执行情况非洲监测团(班吉协定监测团)的任务规定设立的国际监测委员会主席1998年3月9日给我的信(见附件)。

委员会主席通过该信向我转交了参加班吉协定监测团的会员国按照安全理事会1998年2月5日第1152(1998)号决议的要求提出的报告。请将该信及其附录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国注意为荷。

科菲·安南(签名)

附 件

[原件:法文]

1998 年 3 月 9 日

国际监测委员会主席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附上安全理事会第 1152(1998)号决议第 10 段规定的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的报告,该报告叙述 1998 年 2 月 3 日至 3 月 10 日的情况。

班吉协定执行情况国际监测委员会主席
阿马杜·图马尼·图雷上将(签名)

附录

[原件:法文]

第 1152(1998)号决议通过后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 关于中非共和国局势的报告 (1998 年 3 月 10 日)

一、导言

1. 安全理事会在 1998 年 2 月 5 日一致通过第 1152(1998)号决议,该决议延长以前的第 1136(1997)号决议。安理会请参加班吉协定监测团的会员国,即代表它们的班吉协定执行情况国际监测委员会至迟不晚于 1998 年 3 月 16 日通过秘书长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2. 本报告陈述 1998 年 2 月 3 日至 3 月 10 日期间中非共和国局势的变化。

二、监测团的政治领导

3. 由阿马杜·图马尼·图雷上将任主席的班吉协定国际监测委员会是指导班吉协定监测团行动的机构,因为该委员会直接接受有关国家元首、特别是国际调解委员会主席加蓬共和国总统的必要政治指示。
4. 班吉协定监测团由加蓬共和国总统哈吉·奥马尔·邦戈(国际调解委员会资格最老的国家元首)指导。它置于国际监测委员会主席阿马杜·图马尼·图雷上将的政治权力之下。

三、对国际监测委员会的后勤和技术支援

5. 在此应该重申,国际监测委员会是国际调解委员会成员国的国家元首所

创造的,该委员会成立以后获得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的后勤和技术支援。

四、对监测团的后勤和财政支援

6. 如前几份报告所述,班吉协定监测团得到参加国、法国和中非政府的后勤支援。它也曾经得到非洲统一组织的支持。

7. 国际监测委员会欢迎即将在中非共和国建立一支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以在国际监测委员会和班吉协定监测团的行动和支持下巩固已恢复的和平。委员会无意预断这支部队将被授予的任务,但建议其任务应包括继续实施班吉协定中尚未执行的条款。

五、班吉协定的执行情况

8. 1997 年 1 月 25 日的班吉协定是由国际监测委员会主席阿马杜·图马尼·图雷上将担保和领导的协商和对话委员会艰苦劳动的成果。该协定是建立和巩固和平、以及实现民族和解不可缺少的基础,而民族和解则是中非共和国复兴和重建的必由之路。

9. 为有计划地执行上述协定,由国际监测委员会制订并经各方同意而列出一份时间表。然而,不能不看到:在充分执行一方或另一方视为重要的某些条款方面已出现一定程度的滞后现象。在民族和解微妙进程中发生种种事件之后,目前在执行国际监测委员会所订时间表的主要条款上已显示出某种加速的态势。

10. 确实,1998 年 2 月 19 日举行的班吉协定执行情况评估论坛显示了以下几个重要方面:

(a) 某些重要条款已全面执行;这是指以下条款:

- 部署一支非洲部队;
- 建立民族团结政府;
- 放弃实施议会调查和核查委员会的报告;

- 大赦涉及第三次叛乱的违法行为;
- 解除武装的某些方面(将叛乱军人重新接纳到中非军队中去、采取安全措施以及恢复中非广播电台的短波播音);
- 解决有关前国家元首的情况(1997 年 10 月 31 日颁布了 97/012 号法律;接着在 1998 年 3 月 4 日颁布了 98.038 号实施法令);
- 采取安定措施,特别是与学校内安全条件有关的措施以及修订 1996 年至 1997 年校历的措施;
- 有关和平及发展的措施;
- 为民族和解盟约的先期协定命名。

有关举行民族和解会议的条款截至 1998 年 2 月 19 日被认为正在执行中;在 1998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5 日举行的令人难忘的大会之后,应将此点列入已执行条款一类中。

(b) 另有一些条款已处于执行中的后期;这是指以下条款:

- 关于选举法和独立的混合选举委员会(有关法律草案的审议已在国民议会 2 月特别会议上开始,并可望于 1998 年 3 月 9 日开幕的国民议会常会上通过);
- 关于新闻法以及视听高级理事会(有关法律草案将在国民议会上述前一届会议上审议);
- 关于国防全面情况委员会的各项建议;
- 在班吉大学任职的手续。

(c) 某些条款已开始执行,并将在或长或短的时期内继续执行;这是指以下条款:

- 实施政治协定议定书和最低共同纲领;
- 尊重共和国宪法、宪法法制、体制、法律和规章,以及尊重人权;
- 民族和解,包含其两个侧面:评估历次危机造成的损失以及对受害者给予赔偿;

— 善政。

(d) 另有一些条款尚未开始实施。这是指以下各条款：

- 青年全面情况委员会的各项建议；
- 修订刑事诉讼法；
- 精简共和国总编办公室的服务机构；
- 修订宪法的某些条款；
- 与各工会谈判一项社会盟约。

11. 需要指出：由于国民经济和国家财政的脆弱状态，拖欠薪金、退休金和奖学金的棘手问题令人遗憾地属于尚未执行的条款之列。

12. 对所有尚未(或部分)执行的条款进行审查之后，已拟订了三方面(近期、中期和长期)的行动计划，并已提交给民族和解会议。会议对几处稍加修改后已通过了该计划。

13. 关于国际监测委员会时间表中规定各要点，委员会欣慰地注意到，所有要点都已全部或部分(较高程度地)得到执行。

14. 特别是关于解除武装的要点仍在实施过程中，尽管收缴武器的速度比开始时慢。班吉城里解除武装的行动正在按照前几次报告所述办法进行。迄今取得的成果报告如下：

- (a) 重型武器：92.91%；
- (b) 轻型武器：57.47%；
- (c) 各种子弹：464 604 件；
- (d) 弹药和引爆物：26 714 件。

15. 鉴于前几次报告所述各种因素，不难理解，尽管采取了各种办法和实行了各种战略，全部轻型武器的收缴行动仍属未定之天。尽管不但在该国内地而且在班吉继续解除武装行动方面仍可望取得成效，但以为收缴轻型武器会象收缴重型武器一样成绩卓著，则未免不切实际。

16. 考虑到造成不信任和一定程度紧张气氛的没有根据的各种传闻,称数量难以估计的武器在不同时间运入该国,因此国际监测委员会和班吉协定监测团认为解除武装行动尚未结束,并继续细致而耐心地处理此事。

17. 显然,收缴武器的统计只涉及来自国家军械库的武器和弹药。因此,国际监测委员会和班吉协定监测团仍然保持警惕,并不忽视收到的有关武器藏匿处的任何举报。

18. 有关议会调查和核查委员会报告的要点命运多舛,国民议会于 1998 年 2 月 13 日终于通过一项法律,当天以 98.003 号法律由共和国总统颁布。

19. 关于执行国防全面情况委员会各项建议的问题,由国防部长主持、并由国际监测委员会主席监督的国防和保安部队重组委员会已于 1998 年 1 月 29 日提出报告。正是在该委员会工作的框架内,有争议的主要建议将能找到各方接受的解决办法。这里是指有关“解散”调查、研究、资料科和“解散”国家研究和调查中心,以及关于总统卫队“减少编制”的建议。国防和保安部队重组委员会主张:

- (a) 解散调查、研究和资料科,将其成员调回原单位;
- (b) 解散国家研究和调查中心;
- (c) 成立负责领土安全的资料指导局;

(d) 严格执行 1994 年 3 月 8 日有关总统卫队的第 94/87 号总统令,该法令授予卫队以各方同意的职能,但排除已被发觉的、声名狼藉的越权行为,同时限制该卫队的人员编制。

20. 共和国总统于 1998 年 3 月 4 日分别就上述四点签署法令。然而,不得不看到,某些安排偏离了重组委员会提交的建议,特别是一方面在外地派驻新组建的保卫共和国机构特别部队一个营,另一方面,在共和国总统属下的国家文献总局下编入一个司法警察部队。

21. 最后,民族和解会议于 1998 年 2 月 26 日至 3 月 5 日举行。帕塔塞总统宣布开幕,中非社会各界代表出席了会议。发生了一些事件,但一方面由于国际监测

委员会的警惕,另一方面由于中非大多数人民真诚希望实现民族和解,这些事件很快得到了控制。所以,反对派的十一政党集团、民主和发展运动、中非工人工会的代表决定暂停会议的工作,仅仅是很短时间。

22. 就技术方面而言,人权、促进民主文化和民族和解部长 Laurent Gomina-Pampali 先生领导的筹委会做了系统而细致的准备工作;因此,在国际监测委员会的政治支持及开发计划署的财政支持下,班吉神学院院长 Isaac Zokoe 牧师主持的会议工作进展顺利。

23. 民族和解会议讨论了 6 天之后通过了若干重大决议和决定,其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同民族和解盟约及其附件有关的决议决定(有效实施尚未执行的《班吉协定》各要点的行动计划和设立监测和仲裁委员会)。

24. 同样值得注意的其他决议和建议有:

- (a) 关于区域化和权力下放的建议;
- (b) 关于恢复显贵权力委员会的建议;
- (c) 关于实施家庭法的建议;
- (d) 关于实施青年全面状况委员会的结论的建议;
- (e) 关于实施人口问题国家政策的建议;
- (f) 关于建立经济和财政全面状况委员会的建议;
- (g) 关于对外关系的建议;
- (h) 关于起草和实施消灭贫穷国家计划的建议;
- (I) 关于尊重民主规则的建议;
- (j) 关于经济和社会局势的决议;
- (k) 关于行政局势的决议;
- (l) 关于民族团结的决议;
- (m) 关于民主文化的决议;
- (n) 关于政治局势的决议;

- (o) 关于争取中非共和国与布雷顿森林机构达成协议的决议;
- (p) 关于叛乱受害者赔偿安排的决议
- (q) 关于指定 3 月 5 日为民族和解日的决议。

25. 会上还提出了 3 项声明和 2 项动议,以加强全国各阶层的和解精神。正如会议总报告员洛朗·贡米纳-庞帕利的结论所述:

“在 6 天讨论中取得的重要成果无愧于中非各界人民所作的物质、精神和政治的投入。这牵涉到每一个人。这些成果的有效实施是国家为确保可持续的人的发展而恢复和平和团结必不可少的条件。”

26. 闭幕会议在加蓬哈吉·奥马尔·邦戈总统阁下主持下于 1998 年 3 月 5 日举行,出席会议的有乍得伊德里斯·德比总统、马里阿尔法·乌马尔·科纳雷总统、刚果民主共和国洛朗-德西雷·卡比拉总统、苏丹奥马尔·哈桑·巴希尔总统、国际监测委员会阿马杜·图马尼·图雷主席、塞内加尔、布基纳法索、多哥、乌干达、喀麦隆国家元首的代表、联合国副秘书长、易卜拉希马·法尔政治代办、非洲统一组织秘书长、教科文组织总干事、法语国家组织和开发计划署署长的代表等。

27. 在宣读了法语国家组织和非统组织秘书长、教科文组织总干事、开发计划署署长和联合国秘书长的贺电后,会议总报告员说明了会议的成果,会议的圆满结束理所当然地令全体与会者非常满意。

28. 有三篇重要的发言充分阐述了该国各社会阶层和各种族在明智、容忍、接受差异权、热爱他人、民族团结和和平共处方面的经验教训,这三篇发言给作为里程碑载入中非共和国史册的盛大聚会划上了句号:

- (a) 国际监测委员会主席阿马杜·图马尼·图雷上将的发言;
- (b) 中非共和国总统、国家元首安热·费利克斯·帕塔塞的发言;
- (c) 国际调解委员会主席,加蓬共和国总统哈吉·奥马尔·邦戈先生的发言。

29. 民族和解会议与会者普遍关切的一个问题是创造有利于和解的气氛,其有

效和必要的条件如下:

- (a) 定期支付薪金;
- (b) 全面实施《班吉协定》各项条款;
- (c) 大力采取振兴经济的措施(其中包括同布雷顿森林机构达成协议);
- (d) 采取主动行动寻求叛乱受害者问题的解决办法。

30. 民族和解会议取得了出色成果,人们可以期待着局势逐步明朗化。人们期待的缓和开始的一个最重大迹象是,在国际监测委员会的斡旋下,1998年3月3日以内务部长弗朗索瓦·恩贾代-伯达亚将军为一方,以11个反对党集团(G11)的名义活动的阿贝尔·贡巴教授为另一方达成了一项协议。应当提到的是,恩贾代将军曾提出对11个反对党集团领导人的起诉,这是由于后者于1997年7月1日发表了一项被将军认为具有毁灭性的声明。这件事不仅几乎妨碍了会议的举行,而且几乎损及恢复和巩固和平的全部进程。恩贾代将军根据前述协议放弃了起诉,令大家如释重负。

六、与中非当局和各政党的合作

31. 国际监测委员会在监测团结束这段时期与该国政治和社会各界人物不断保持联系;在此期间为巩固和平应实施的要点不能也不应被忽视。国际监测委员会和班吉协定监测团还必须保持警惕,直到联合国维持和平部队接管其工作。

七、与国际组织的合作

32. 班吉各界人士(政界、民间社会、军界、外籍人士)均认为在1998年3月16日之后,仍有必要保持一支军事和保安部队,以协助巩固和平并推动民族和解进程。大家一致认为,即使选举本身并不是目的,其顺利进行只会有助于稳定局势。

33. 尽管中非共和国目前正为复兴竭尽全力,但几个月来,该国工商业活动显然陷入瘫痪状态,依然不能履行国内义务(薪金、退休金、奖学金、基本社会服务以

及国家机器的运作),也不能履行对外义务、尤其是不能偿还拖欠布雷顿森林机构的债款。

34. 此外,拖欠薪金、退休金和奖学金的问题仍未解决,使得社会气氛仍然十分沉闷。因此,中非当局最担心的问题是如何获得必要资金解决已拖欠七个月薪金以及其他拖欠退休金和奖学金亦达数月之久的问题。

35. 工会组织迄今对形势表现出很大的谅解与克制,但亦开始显示焦躁和不满。

八、部队的部署

36. 最近由邦戈总统任命接替已去世的奥古斯丁·蒙博-穆卡尼准将的巴泰勒米·拉汤加准将已于 1998 年 2 月 27 日星期五到职,成为班吉协定监测团第三任指挥官。

37. 班吉协定监测团继续驻守 20 个观察哨所,维持中非首都所有各区的安全并与中非保安部队和国防部队一起在班吉市各区进行联合保安巡逻。

38. 由于在解除武装方面已取得进展,并由于联合巡逻队始终保持警惕,持械抢劫和其他强盗行为已大幅度减少。

九、结 论

39. 班吉协定国际监测委员会强烈希望按照秘书长的建议,将安全理事会第 1152(1998)号决议有关班吉协定监测团授权期限的效力延长至 1998 年 4 月 15 日。这一延长将使有关各方能够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促成在后监测团时期部署一支多国部队,以保证必要的安全条件实施不可缺少的改革,并在自由、民主和透明的情况下开展选举工作。

40. 国际监测委员会希望继续得到开发计划署的后勤和技术支援,以执行其双重任务,一方面从政治上指导班吉协定监测团的工作,另一方面通过不断调停,监测班吉协定执行情况,直至安全理事会各项有关决定付诸实施。

41. 为防止出现事态突变、防止可能出现的社会动乱死灰复燃,必须大力建议在适当级别、尤其是通过秘书长采取一切措施,更广泛地动员联合国各会员国、各国际组织和金融机构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152(1998)号决议第 9 段的要求为中非共和国的发展提供必要援助。当然,所有这些努力将辅助中非当局必不可少的努力。任何相反的做法都可能有损于该国持久翻转危机这一页的机会,并因此无可挽回地导致这一独特尝试的失败,即以当前在中非共和国的调解为标志的国内解决办法的失败。

42. 国际监测委员会力求完成使中非危机得到正确解决的任务,即尽力满足非洲各国人民及其首脑的期望。它将继续不遗余力地敦促中非危机所有各方继续明智、容忍和有尊严地努力有效执行班吉协定。这就是真正持久和平的代价。

43. 1998 年 3 月 9 日星期一,共和国总统兼国家元首安热·费利克斯·帕塔塞在其亲自主持的由国家政府和全国各省长和市长参加的会议上,重申其意愿是坚定不移地遵守 1998 年 3 月 5 日与全国各界领导人共同签署的《民族和解盟约》。

44. 国际监测委员会希望将分别接管委员会、班吉协定监测团的机构,即联合国秘书长的特别代表和联合国中非共和国特派团,不仅将尽力圆满完成已开始的工作,而且同样将巩固已失而复得的和平,它是在班吉协定监测团派遣国、法国、开发计划署和非统组织提供的宝贵而令人难忘的援助下实现的。

45. 国际监测委员会和班吉协定监测团继国际调解委员会之后,为非洲人自行寻求解决这一几乎分裂其心脏地带的严重危机作出了贡献。它们感谢中非社会各界,特别是各级政府当局以及各政党和工会负责人,他们与调解小组在维护非洲团结和中非国家最高利益的过程中进行了具体而令人鼓舞的合作。
